管制人员：教育局常任秘书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预算	**758.342** 亿元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6 369 个非首长级职位(包括设于官立学校的 3 800 个职位)，减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6 329 个(包括设于官立学校的 3 763 个职位)，减幅为 40 个。	**47.705**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39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14.069**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 局长办公室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7：政府内部服务(教育局局长)。
纲领(2) 学前教育 **纲领(3) 小学教育** **纲领(4) 中学教育** **纲领(5) 特殊教育** **纲领(6) 其他教育服务及资助** **纲领(7) 专上及职业专才教育** **纲领(8) 政策及支援**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6：教育(教育局局长)。

详情

纲领(1)：局长办公室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5.0	14.6	14.9 (+2.1%)	**14.9** (—)

(或较 2024–25 原来预算增加 2.1%)

宗旨

2 宗旨是确保教育局局长办公室畅顺运作。

简介

3 教育局局长办公室负责支援教育局局长的政治工作，这包括由副局长及政治助理提供的协助。办公室亦负责为局长提供行政支援，以助其执行职务；工作包括筹划并协调局长的公务、传媒和地区活动，以及执行各项有关安排。

纲领(2)：学前教育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5,824.9	5,237.1	5,318.0 (+1.5%)	**4,944.5** (–7.0%)

(或较 2024–25 原来预算减少 5.6%)

宗旨

4 宗旨是提供易于负担的优质幼稚园教育，以及提高学童按其所需接受不同模式幼稚园教育的机会，同时保持香港幼稚园教育的活力、多元性及独特性。

简介

5 教育局自二零一七至一八学年起实施幼稚园教育计划(幼稚园计划)，向合资格的本地非牟利幼稚园提供资助，让幼稚园为所有 3 至 6 岁的合资格儿童提供优质的半日制服务。在家长与政府共同承担的原则下，教育局亦会向提供全日制及长全日制服务的合资格幼稚园提供额外资助。幼稚园计划通过改善师生比例、为幼稚园教师提供薪酬范围及专业阶梯、优化质素保证架构、加强管治及监察、提升教师专业、照顾学童多元需要，以及改善校舍及设施等措施，提升幼稚园教育质素。

6 有需要家庭的子女可通过由在职家庭及学生资助事务处(职学处)管理的幼稚园及幼儿中心学费减免计划，以及幼稚园学生就学开支津贴获得资助。

7 有关学前教育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23/24 (实际)	2024/25 (修订预算)	**2025/26 (预算)**
幼稚园(下文提及的幼稚园亦包括幼稚园暨幼儿中心)	1 009	980	**980**
幼稚园学生人数	136 100	125 400	**115 100**
幼稚园计划下幼稚园学生人数	104 000	95 000	**86 000**
参加幼稚园计划的非牟利幼稚园	742	734	**735**
持有幼儿教育证书或以上学历的幼稚园教师(%)§	97.0	97.2	**97.5**
幼稚园教师的流失率(%)α	19.1	16.0	**14.6**

§ 在所有本地幼稚园中持有幼儿教育证书或以上学历的幼稚园教师百分率。

α 「流失率」是指「流失教师」占前一学年本地幼稚园教师总数的百分率。「流失教师」是指在前一学年在本地幼稚园任教，但在有关学年已不再在任何一所幼稚园任教的教师。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8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教育局将会继续：

- 通过以下措施支援参加幼稚园计划的幼稚园：
  - 资助幼稚园为学生和家长举办校本活动以推展国民教育；
  - 推行「粤港姊妹幼稚园交流计划」，惠及更多的合资格幼稚园，以深化内地与香港幼稚园的专业交流协作；
  - 加强幼稚园教师的专业发展；以及
  - 提供更多由政府拥有的校舍，以支援幼稚园提升学与教的环境；以及
- 为参加幼稚园计划的幼稚园进行质素评核，以确保优质的幼稚园教育。

纲领(3)：小学教育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官立小学	1,704.7	1,791.5	1,845.6	**1,845.2**
资助类别小学	23,279.0	23,996.5	23,583.8	**23,037.9**
总额	24,983.7	25,788.0	25,429.4 (–1.4%)	**24,883.1** (–2.1%)
				(或较 2024–25 原来预算减少 3.5%)

宗旨

9 宗旨是为所有就读公营小学的相关年龄组别儿童提供免费普及教育，以及进一步提高小学教育的质素。

简介

10 公营小学学位由官立小学及资助小学提供，现时按以下比例分布：官立小学(7.3%)及资助小学(92.7%)。

11 除公营学校外，直接资助计划学校(直资学校)也提供津贴小学学位，并接受政府的经常津贴。

12 在开放而灵活的课程架构下，小学致力持续营造有利学与教的文化和教师专业发展，以照顾学生的学习和成长需要。小学教育不单帮助学生建立稳固的知识基础及发展技能，更重视加强价值观教育(包括国民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国家安全教育、环境教育、性教育、生命教育等)和科学、科技、工程、艺术及数学(STEAM)教育。学校为此灵活运用学习时间，以促进学生在「德、智、体、群、美」五育的全人发展(部分学校亦推广灵育)，并提倡健康及活跃的生活方式，以及加强他们终身学习和自主学习的能力，以面对未来的机遇和挑战。

13 有关小学教育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23/24 (实际)	2024/25 (修订预算)	**2025/26 (预算)**
小学学生人数	325 600	319 400	**315 200**
官立及资助小学的学生与教师比例	11.9:1	11.8:1	**11.8:1**
官立及资助小学	456	453	**453**
直资小学	21	21	**21**
全日制官立及资助小学	455	452	**453**
全日制官立及资助小学班级	10 428	10 138	**9 934**
全日制官立、资助及直资小学学位(%)	100‡	100‡	**100**
官立及资助小学教师人数	21 700	21 300	**20 700**
具备师训学历的官立小学教师(%)	99.2	99.0	**99.0**
具备师训学历的资助小学教师(%)	94.1	94.2	**94.2**
官立及资助小学教师的流失率(%)Δ	7.9	7.3	**6.6**
参加以英语为母语的英语教师计划的官立及资助小学(%)	100	100	**100**
获提供校本专业支援的官立、资助及直资小学	350	350	**350**

‡ 不包括 1 所已计划由二零二五至二六学年起全面推行全日制的上下午班制学校。

Δ 「流失率」是指「流失教师」占前一学年有关教师总数的百分率。「流失教师」是指在前一学年在官立／资助小学任教，但在有关学年已不再在任何一所本地普通学校任教的教师。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4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教育局将会继续：

- 更新小学课程和加强学与教支援，并透过以下措施让学生学习能与时并进：
  - 为公营及直资小学提供教师专业培训及各项支援措施，以助学校准备由二零二五至二六学年起顺利推行小学科学科和小学人文科；
  - 推出新的专业培训计划，为教师在小学数学科推展数学建模作好准备，以提升学生数学应用的能力；以及
  - 推行各项数字教育相关措施；
- 推行措施促进学生的精神健康，包括在学校推行《4Rs 精神健康约章》、推出「精神健康素养资源套」，以及为教师和家长额外提供主题式培训等；
- 于公营小学推展小班教学(如条件许可)；
- 支援学生的全人发展，包括推行以下措施：
  - 通过校本课后学习及支援计划资助公营及直资小学和非牟利机构，以支援有需要学生参与课后学习活动；以及
  - 由二零二五至二六学年起，向公营及直资小学提供全方位学习及姊妹学校津贴，以整合现有津贴，提高灵活性和使用效益，让公营及直资小学组织各种配合学习宗旨和课程范畴的学习活动，以及与姊妹学校进行内地交流活动等；
- 向录取非华语学生的公营及直资小学提供拨款，以支援学校实施「中国语文课程第二语言学习架构」，从而协助非华语学生学习中文作为第二语言，并建构共融校园；以及
- 在公营小学推行各项措施支援有不同教育需要的学生，包括：
  - 推行优化的学习支援津贴，以提供常额教师职位，并把学习支援津贴的涵盖范围扩展至有精神病患的学生，以协助学校照顾该等学生在学习、社交、情绪和行为上的需要；
  - 为公营小学提供加强校本言语治疗服务；
  - 为录取较多有特殊教育需要学生的公营小学提供优化校本教育心理服务，以加强补救性、预防性及发展性的工作；以及
  - 分 3 个级别向录取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华语学生的公营及直资小学提供资源。

纲领(4)：中学教育

财政拨款(百万元)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官立中学	1,977.9	2,115.4	2,090.3	**2,081.8**
资助类别中学	29,936.0	30,976.8	30,663.4	**30,044.6**
总额	31,913.9	33,092.2	32,753.7 (–1.0%)	**32,126.4** (–1.9%)

(或较 2024–25 原来预算减少 2.9%)

宗旨

15 宗旨是为所有就读公营中学的相关年龄组别青少年提供免费普及的初中及高中教育，以及进一步提高中学教育的质素。

简介

16 公营中学学位由官立、资助及按位津贴中学提供，现时按以下比例分布：官立中学(7.6%)、资助中学(91.9%)及按位津贴中学(0.5%)。

17 除公营学校外，直资学校及英基学校协会学校(英基学校)也提供津贴中学学位，并接受政府的经常津贴。由二零一六至一七学年起的 13 年内，向英基学校提供的经常津贴会逐步取消，直至二零二八至二九学年。

18 在开放而灵活的课程架构下，中学致力持续营造有利学与教的文化和教师专业发展，以照顾学生的学习和成长需要。中学教育不单帮助学生建立稳固的知识基础及发展技能，更重视加强价值观教育(包括国民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国家安全教育、环境教育、性教育、生命教育等)和 STEAM 教育。学校为此灵活运用学习时间，以促进学生在「德、智、体、群、美」五育的全人发展(部分学校亦推广灵育)，并提倡健康及活跃的生活方式，以及加强他们终身学习和自主学习的能力，以面对未来的机遇和挑战。

19 有关中学教育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23/24 (实际)	2024/25 (修订预算)	**2025/26 (预算)**
中一至中三学生人数	173 000	180 900	**177 300**
公营中学的学生与教师比例	11.1:1	11.4:1	**11.4:1**
公营中学	391	389	**389**
直资中学	59	58	**57**
中四至中六学生人数	153 000	157 000	**159 400**
公营中学教师人数	22 900	23 000	**22 600**
具备师训学历的官立中学教师(%)	95.1	94.4	**94.4**
具备师训学历的资助中学教师(%)	89.8	88.5	**88.5**
公营中学教师的流失率(%)Ω	8.2	7.1	**6.5**
获提供以英语为母语的英语教师以加强英语教学的公营中学(%)	100	100	**100**
获提供校本专业支援的公营及直资中学	190	190	**190**
提供 10 个或以上高中科目选择的公营及直资中学λ	419	417	**416**
由课程提供机构提供的应用学习课程	58	59	**55**

Ω 「流失率」是指「流失教师」占前一学年有关教师总数的百分率。「流失教师」是指在前一学年在公营中学任教，但在有关学年已不再在任何一所本地普通学校任教的教师。

λ 学校须为高中学生提供合理的科目选择(即最少 10 个选修科目，包括其他语言及应用学习课程)，以照顾学生不同的兴趣、需要和能力，并协助他们通过多元升学或就业出路发展个人志向。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0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教育局将会继续：

- 更新中学课程和加强学与教支援，并透过以下措施让学生学习能与时并进：
  - 开展先导计划，于初中科学科推动人工智能辅助教学；
  - 推行专业培训计划，为教师在中学数学科推展数学建模作好准备；以及
  - 推行各项数字教育相关措施；
- 推行措施促进学生的精神健康，包括在学校推行《4Rs 精神健康约章》、推出「精神健康素养资源套」，以及为教师和家长额外提供主题式培训等；
- 为提供本地高中课程的公营及直资中学推行「大湾区职涯探索之旅」计划；
- 推行各项支援措施，以进一步推广应用学习；
- 支援学生的全人发展，包括推行以下措施：
  - 通过校本课后学习及支援计划资助公营及直资中学和非牟利机构，以支援有需要学生参与课后学习活动；以及
  - 由二零二五至二六学年起，向公营及直资中学提供全方位学习及姊妹学校津贴，以整合现有津贴，提高灵活性和使用效益，让公营及直资中学组织各种配合学习宗旨和课程范畴的学习活动，以及与姊妹学校进行内地交流活动等；
- 向录取非华语学生的公营及提供本地课程的直资中学提供拨款，以支援学校实施「中国语文课程第二语言学习架构」，从而协助非华语学生学习中文作为第二语言，并建构共融校园；以及

- 在公营中学推行各项措施支援有不同教育需要的学生，包括：
  - 推行优化的学习支援津贴，以提供常额教师职位，并把学习支援津贴的涵盖范围扩展至有精神病患的学生，以协助学校照顾该等学生在学习、社交、情绪和行为上的需要；
  - 为公营中学提供加强校本言语治疗服务；
  - 为录取较多有特殊教育需要学生的公营中学提供优化校本教育心理服务，以加强补救性、预防性及发展性的工作；以及
  - 分 3 个级别向录取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华语学生的公营及直资中学提供资源。

纲领(5)：特殊教育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3,750.6	3,875.3	3,883.9 (+0.2%)	**3,894.9** (+0.3%)

(或较 2024–25 原来预算增加 0.5%)

宗旨

21 宗旨是为就读公营特殊学校的相关年龄组别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儿童提供免费普及小学及中学教育，以及进一步提高特殊教育的质素。

简介

22 有较严重学习困难或多重残疾的儿童会获转介入读特殊学校，以便接受加强支援；其他可受惠于普通学校教育的儿童则入读主流学校。为协助主流学校照顾有特殊教育需要学生的学习需要，教育局把所需的资源、服务和支援尽量纳入主流学校教育的资源需求内，并通过纲领(3)、(4)、(6)及(8)的各项工作提供有关服务和支援。

23 公营特殊学校学位由资助特殊学校提供。

24 有关特殊教育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23/24 (实际)	2024/25 (修订预算)	**2025/26 (预算)**
公营特殊学校	62	62	**62**
公营特殊学校学生人数	8 747	8 950	**9 100**
公营特殊学校教师人数	2 061	2 110	**2 160**
同时具备师训及特殊教育训练学历的公营特殊学校教师(%)	78.1	77.0	**78.8**
具备师训学历的公营特殊学校教师(%)	98.1	97.4	**97.4**
公营特殊学校教师的流失率(%)μ	9.8	8.3	**7.7**
获提供校本专业支援的公营特殊学校	15	15	**15**

μ 「流失率」是指「流失教师」占前一学年公营特殊学校教师总数的百分率。「流失教师」是指在前一学年在公营特殊学校任教，但在有关学年已不再在任何一所公营特殊学校任教的教师。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5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由二零二五至二六学年起，以「加强宿生个人照顾津贴」取代「个人照顾工作员津贴」，优化并提供弹性予相关特殊学校为宿生提供个人照顾服务；
- 继续推行措施促进学生的精神健康，包括在学校推行《4Rs 精神健康约章》、推出「精神健康素养资源套」，以及为教师和家长额外提供主题式培训等；

- 继续就特殊学校 12 年制课程的规划及推行提供教师培训，以及发展学与教资源，藉此支援智障学生；
- 继续支援学生的全人发展，包括推行以下措施：
  - 通过校本课后学习及支援计划资助公营特殊学校及非牟利机构，以支援有需要学生参与课后学习活动；以及
  - 由二零二五至二六学年起，向公营特殊学校提供全方位学习及姊妹学校津贴，以整合现有津贴，提高灵活性和使用效益，让公营特殊学校组织各种配合学习宗旨和课程范畴的学习活动，以及与姊妹学校进行内地交流活动等；
- 继续向录取非华语学生的公营特殊学校提供拨款，以支援学校实施「中国语文课程第二语言学习架构」或「中国语文课程第二语言学习调适架构(非华语智障学生适用)」，从而协助非华语学生学习中文作为第二语言，并建构共融校园；以及
- 继续推行各项数字教育相关措施。

纲领(6)：其他教育服务及资助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349.6	1,589.5	1,545.4	**1,510.6**
			(–2.8%)	(–2.3%)

(或较 2024–25 原来预算减少 5.0%)

宗旨

26 宗旨是加强学校校长及教师的专业培训和发展，并为其他具特定教育目标的服务提供资源。

简介

校长及教师的培训和发展

27 教师必须达到《教育条例》(第 279 章)及《教育规例》(第 279A 章)所规定的专业水平及其他要求，才可注册为检定教员或获发准用教员许可证。为提升教师的专业水平，教育局与教师及校长专业发展委员会合作，制订措施促进教师及校长的专业发展，涵盖由准教师及新任教师以至资深教师、拟任校长、新任校长，以及资深校长的各个阶段。除在教学专业团队内培养专业及协作文化外，教育局亦制订有关拟任校长资格认证的措施，并嘉许表现杰出的教师。

为新来港儿童(包括非华语儿童)提供的教育支援

28 教育局除向新来港儿童提供学额外，亦通过非政府机构为他们举办适应课程，以及在他们入读主流学校前提供全日制启动课程。教育局又向录取新来港儿童的学校发放津贴，以举办校本支援课程，协助这些儿童融入本港的教育制度。

为照顾不同需要的学生提供的教育支援

29 教育局除向学校提供资源以支援不同需要的学生外，亦推行各项支援措施。在帮助非华语学生学习中文方面，有关支援包括鼓励家长在学前教育阶段尽早为子女作出融入安排，以及为录取非华语学生的学校提供拨款及专业支援。教育局亦致力加强公营普通学校校长及教师的专业能力，以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

国民教育

30 教育局为学生提供参加内地交流计划的机会，并为教师安排专业交流计划。

资优教育

31 教育局继续提供更多校内及校外的学习机会，以照顾资优学生的需要。教育局为学校／教师提供培训及支援，以促进校本资优教育的发展，又继续支持香港资优教育学苑为资优及有才华的学生提供课后增润课程。教育局亦支持资优教育基金资助的相关教育项目，并与课程提供机构紧密合作。

为教育团体提供资助

32 教育局支持有助推动更广泛参与教育事务及促进教师专业发展的活动，又资助香港教育城有限公司通过电子平台为学校、教师、学生和家长提供优质的教育资讯及资源。

33 有关本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23/24 (实际)	2024/25 (修订预算)	**2025/26 (预算)**
为所有学校举办有关课程发展及推行的教师培训课程ε	1 266	1 049¤	**1 049**
配合课程更新，获提供培训以提升教师专业能力的学校(%)	100	100	**100**
为校董提供有关推行校本管理的培训学额	4 400	3 900@	**3 900**
为新来港儿童及非华语学生提供的教育支援			
新来港儿童修读适应课程的人数	1 060	1 500β	**1 500**
新来港儿童修读启动课程的人数	462	500	**500**
非华语学生修读暑期衔接课程的人数	1 363	1 630η	**1 680**
获资助的家庭与学校合作活动	3 691	3 710	**3 700**

ε 每个教师培训课程可能包括多于 1 个场次。教师培训课程的修订预算／预算是指于学年初已筹划的课程数目。教育局一向会于整个学年期间调整教师培训课程的计划，并加入特定培训课程，以配合课程持续发展的需要。

¤ 教育局致力以更多元化的培训模式支援教师的不同专业发展需要，例如校本支援服务、学习圈、网上课程和内地考察团，面授教师培训课程的需求预计或会减少。

@ 由于教育局积极推动网上自学，例如设立「校本管理学习宝库」、提供「校董网上互动学习课程」及专题讲座影片等，预计校董对面授培训学额的需求将会减少。

β 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学年的首 6 个月，修读适应课程的新来港学生人数显著上升，故预计整个二零二四至二五学年的修读人数亦会增加。

η 由二零二三至二四学年起，暑期衔接课程扩展至包括升读小五及小六的非华语学生。由于涵盖范围扩大，以及有更多学校参与该课程，故二零二四至二五学年的修读人数有所上升。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34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教育局将会继续：

- 通过以下措施促进教师及校长专业发展：
  - 落实新入职教师、在职教师及拟晋升教师的培训要求，范围涵盖教师的专业角色、价值观及操守，本地、国家和国际层面的教育发展，以及国民教育和国家安全教育等；
  - 与教师及校长专业发展委员会合作，在「T-卓越@hk」大型计划下推行合适项目和开展其他项目，让教师扩阔视野、丰富经验；以及
  - 要求所有公营和直资学校及参加幼稚园计划的幼稚园的新聘教师，必须在《基本法及香港国安法》测试取得及格成绩；
- 开发各类学与教资源，以推广国民教育、国家安全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以及促进学生准确及更全面地认识祖国，包括国家历史和地理、《宪法》和《基本法》、国旗、国徽、国歌、区旗及区徽；
- 通过加强支援香港资优教育学苑，并通过全港、国家和国际层面的培训、活动和比赛，为资优学生提供更多包括 STEAM 等特定范畴的校外教育服务，藉以加强资优教育；
- 透过以下措施加强家长教育及促进家校合作，包括：
  - 推行正向家长运动、举办家长教育课程和制作电子学习资源；
  - 举办为非华语学生家长而设的家长教育活动及提供相关资源；以及
  - 支援家庭与学校合作事宜委员会的工作，并资助相关家长教师会和家长教师会联会举办更多家校合作和家长教育课程或活动；以及
- 监督香港考试及评核局的策略发展工作，以及该局优化公开考试的各项安排。

纲领(7)：专上及职业专才教育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6,767.9	5,223.1	5,269.3 (+0.9%)	**5,494.7** (+4.3%)

(或较 2024–25 原来预算增加 5.2%)

宗旨

35 宗旨是让本地学生循灵活多元及多阶进出的升学途径接受专上教育，以及促进香港发展为国际专上教育枢纽，另通过拨款予职业训练局(职训局)提供职业专才教育(职专教育)，以确保学员掌握所需的技能及知识，为就业作好准备，并为终身学习奠定基础。

简介

36 教育局支持公帑资助和自资专上教育界别并行发展。在政府及该两个界别的努力下，完成中学教育的年轻人中，约 55%现有机会修读学士学位课程(包括第一年和高年级收生)。连同副学位课程学额计算，现时约 80%适龄年轻人有机会接受专上教育。此外，教育局推行多项措施，支援学生在本地和境外接受专上教育。

37 教育局推行跨界别的资历架构，藉此提供清晰多元的进阶途径，并订明获取不同程度资历应要达到的成效标准。教育局又由二零二三至二四学年起推行应用教育文凭课程，以取代毅进文凭课程，为中六离校生和成年学员提供另一个学习途径，以取得就业及持续进修所需的正规资历。

38 教育局为合资格学生提供下列支援：

- 香港卓越奖学金计划，让升读境外知名大学的杰出学生获得支援；
- 内地大学升学资助计划，让在指定内地院校修读学士学位课程的合资格学生获得资助；
- 指定专业／界别课程资助计划，让在本港修读选定范畴的指定全日制经本地评审自资学士学位及副学位课程的合资格学生获得资助；
- 为修读香港自资学士学位课程学生提供的免入息审查资助计划，让在本港修读全日制经本地评审本地及非本地自资学士学位课程的合资格学生获得资助；
- 学校推荐直接录取计划，让在个别学科／范畴具特殊才华及兴趣的合资格学生有机会获本地大学考虑直接录取；
- 资助修读全日制经本地评审学士学位及副学位课程的合资格专上学生参加境外交流计划；以及
- 视乎情况联同职学处向修读应用教育文凭课程、职专文凭、基础课程文凭，以及其他全日制副学位以下程度合资格课程的有需要学生发还学费，并向他们发放学习开支定额津贴。

39 职训局是根据《职业训练局条例》(第 1130 章)成立的法定机构，通过辖下机构成员提供全面的职专教育服务，这些机构成员包括香港专业教育学院、香港知专设计学院、香港资讯科技学院、国际厨艺学院、酒店及旅游学院、中华厨艺学院、海事训练学院、卓越培训发展中心和青年学院。在职专教育方面，职训局开办多元化的全日制及兼读制课程，颁授中三以上至硕士学位程度的正规资历。这些课程涵盖商业、幼儿护理、长者及社会服务、设计、工程、健康及生命科学、旅游服务、资讯科技等范畴。

40 有关本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指标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23/24 (实际)	2024/25 (修订预算)	**2025/26 (预算)**
指定专业／界别课程资助计划的资助学士学位课程学额δ	4 040	4 365	**4 916**
香港卓越奖学金计划下的得奖者	100	100	**100**
供专上学生参加交流计划的资助的核准申请个案ψ	2 970Φ	6 500Φ	**6 500Φ**
职训局			
全日制职业专才教育学生名额	30 217	31 020	**32 320**
兼读制职业专才教育学生名额	13 832	12 800	**12 840**
入读率(以相当于全日制学生人数计)(%)	107	100	**100**

	学年		
	2023/24 (实际)	2024/25 (修订预算)	**2025/26 (预算)**
留读率			
全日制课程(%).....	95	94	**94**
兼读制课程(%).....	97	93	**93**
有意就业的全日制毕业生的就业率(%).....	90∧	86	**86**

δ 二零二三至二四及二零二四至二五学年的数字为实际学生人数。二零二五至二六学年的数字则为该学年最多可入读的学生人数。数字涵盖第一年学士学位和衔接学位课程。

ψ 指标涵盖经入息审查和免入息审查资助。

Φ 二零二三至二四学年的数字为学生参加具实质教与学元素的交流计划而实际获批的资助申请宗数。至于二零二四至二五及二零二五至二六学年的数字，则是基于自二零二四至二五学年起实施的优化措施，扩大了可获资助的合资格交流活动范围，从而推算出的获批申请数目。

∧ 这是临时数字，实际数字将于二零二五年四月计得。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41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透过促进应用科学大学的发展，提升职专教育在学位程度的地位：
  - 支持应用科学大学联盟加强成员院校之间以及与内地及海外应用科学院校的交流，并进行联动推广，以提升职专教育在社会、家长和学生心目中的地位；以及
  - 优先考虑将应用科学大学的合资格课程纳入指定专业／界别课程资助计划，并在该计划下向选定的合资格应用学位课程提供额外资助，以鼓励院校开办更多应用学位课程和加大报读诱因；
- 推出「香港未来人才深造奖学金计划」，为在自资大学(包括应用科学大学)修读指定研究院修课课程的本地学生提供奖学金；
- 修订《专上学院条例》(第 320 章)，以完善自资专上院校的监管及质素保证机制；
- 继续落实措施，加强发展香港成为国际专上教育枢纽；以及
- 继续与内地有关当局合作推进两地相互承认副学位程度学历。

42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职训局将会继续：

- 安排该局学生到大湾区考察，以便从职专教育层面丰富学生的学习经历，并加深他们对大湾区发展的认识；
- 推行职专文凭(高中课程)先导计划，及早向高中生推广职专教育作为首选；
- 为参加职业教育和就业支援计划的学员推行职学国际交流学习先导计划，让他们到境外学习及交流；
- 推行职业教育和就业支援计划，每届提供 1 200 个学额，并试行有关的职场能力评核；
- 加强宣传职专教育的「专业」特点及其在升学阶梯的「直通」作用，以配合政府相关的推广工作；
- 在该局及社区内加强和提供具启发性的 STEAM 教育，以支持政府推动 STEAM 教育的政策，并促进香港的发展；
- 推行工作实习计划，以提升学生的就业能力，让他们毕业后更易于适应工作环境；以及
- 推行兼读制专业课程学生资助试行计划，向修读该局辖下指定兼读制课程的学生提供学费资助。

纲领(8)：政策及支援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4,767.0	4,745.6	4,865.4 (+2.5%)	**2,965.1** (–39.1%)

(或较 2024–25 原来预算减少 37.5%)

宗旨

43 宗旨是确保香港学生有机会接受均衡的优质教育，培养他们终身学习的能力，为面对生活和工作上的机遇和挑战作好准备。

简介

44 教育局制定教育政策及有关教育的法例，并监察整个教育界的表现。

45 教育局继续监督基本能力评估的推行，当中包括全港性系统评估(TSA)和学生评估资源库(STAR)。为配合改善学与教的目的，全港性系统评估在指定的学习阶段完结时，评估学生在中国语文、英国语文和数学方面的整体表现是否达至基本能力的水平。学生评估资源库则提供上述 3 科的网上评估及学与教资源。

46 教育局继续与语文教育及研究常务委员会协作，为各主要学习阶段的语文教育提供支援，并提升社会整体的语文能力。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47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由二零二五至二六学年起，取消为中学日校、小学和幼稚园学生提供的 2,500 元学生津贴；
- 继续提供学校自我评估工具及进行校外评核和重点视学，使学校得以持续发展；
- 继续监督和优化基本能力评估的推行，以及检视校本评估，以持续改善学与教；以及
- 继续监察国际学校学额的供求情况，并主要通过分配空置校舍和全新土地作发展国际学校用途，适时促进学额供应，满足在港国际社羣的需要。

财政拨款分析

	2023–24 (实际) (百万元)	2024–25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24–25 (修订) (百万元)	**2025–26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局长办公室	15.0	14.6	14.9	**14.9**
(2) 学前教育	5,824.9	5,237.1	5,318.0	**4,944.5**
(3) 小学教育	24,983.7	25,788.0	25,429.4	**24,883.1**
(4) 中学教育	31,913.9	33,092.2	32,753.7	**32,126.4**
(5) 特殊教育	3,750.6	3,875.3	3,883.9	**3,894.9**
(6) 其他教育服务及资助	2,349.6	1,589.5	1,545.4	**1,510.6**
(7) 专上及职业专才教育	6,767.9	5,223.1	5,269.3	**5,494.7**
(8) 政策及支援	4,767.0	4,745.6	4,865.4	**2,965.1**
	80,372.6	79,565.4	79,080.0	**75,834.2**
			(–0.6%)	**(–4.1%)**

(或较 2024–25 原来预算减少 4.7%)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与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相同。

纲领(2)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3.735 亿元(7.0%)，主要由于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已完成提供一项一笔过津贴，以及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一些现有幼稚园津贴的拨款因应学生人数下跌而减少。

纲领(3)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5.463 亿元(2.1%)，主要由于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一些现有学校津贴的拨款减少，以及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减少 33 个职位。

纲领(4)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6.273 亿元(1.9%)，主要由于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一些现有学校津贴的拨款减少，以及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减少 4 个职位。

纲领(5)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100 万元(0.3%)，主要由于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一些现有特殊学校津贴的拨款因应学生人数上升而增加。

纲领(6)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3,480 万元(2.3%)，主要由于运作开支的拨款减少。

纲领(7)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254 亿元(4.3%)，主要由于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一些资助计划的拨款增加。

纲领(8)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9.003 亿元(39.1%)，主要由于由二零二五至二六学年起取消为日校学生提供的 2,500 元学生津贴，以及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净减少 3 个职位。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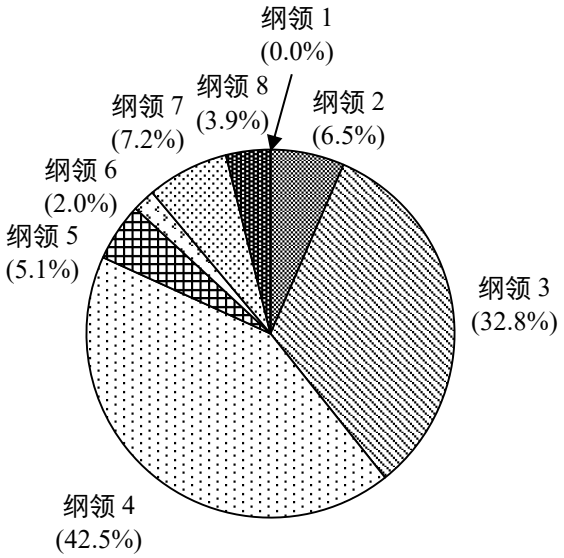

(纲领 1 项下的拨款占整体拨款的 0.02%。由于数字以四舍五入计算，是项百分率没有在此显示。)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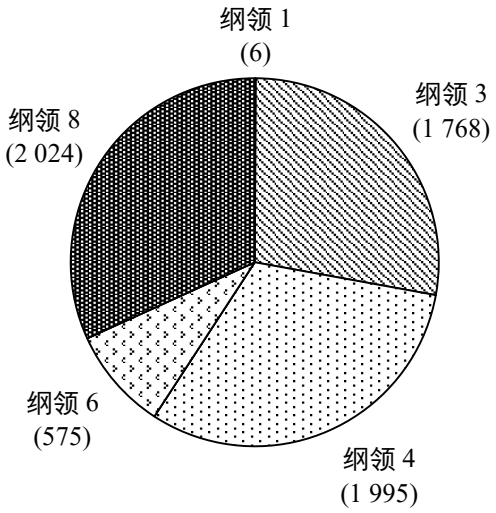

(纲领 2、5 及 7 项下的政府员工亦有参与其他纲领的工作，其数字已在其他纲领项下反映。)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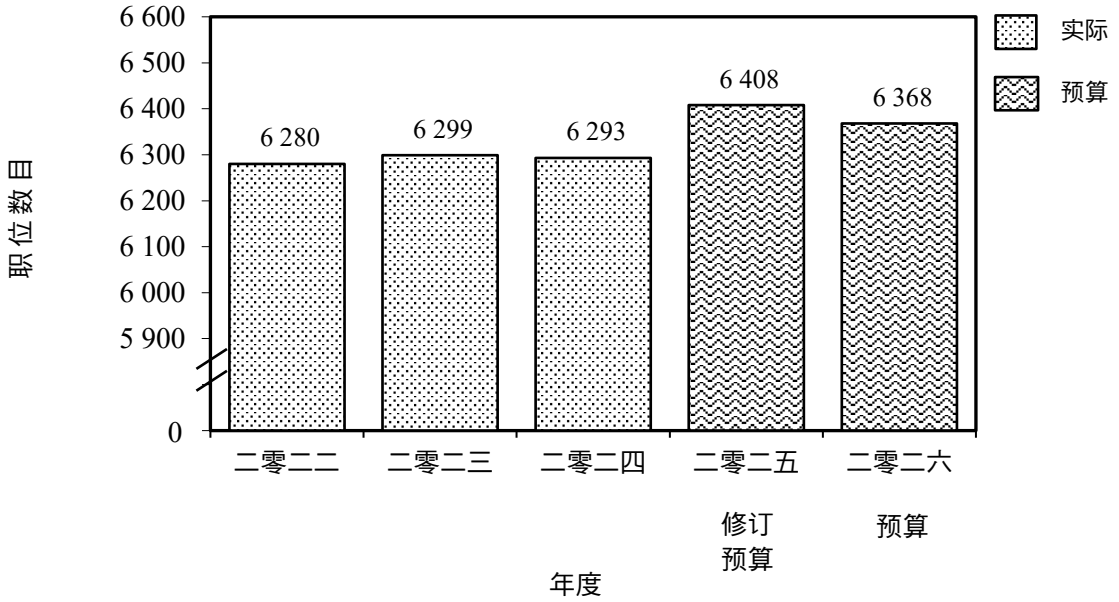

分目(编号)		2023–24 实际开支	2024–25 核准预算	2024–25 修订预算	**2025–26 预算**
	$'000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76,800,736	77,669,500	77,215,866	**74,061,420**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一般) 2,877				
	减去发还款项 **贷记** 2,877	—	—	—	**—**
	经常开支总额	76,800,736	77,669,500	77,215,866	**74,061,420**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2,040,630	287,831	256,527	**267,398**
	非经常开支总额	2,040,630	287,831	256,527	**267,398**
	经营账目总额	78,841,366	77,957,331	77,472,393	**74,328,818**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	24,834	30,775	30,068	**28,388**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总额	24,834	30,775	30,068	**28,388**
	资助金				
871	职业训练局	38,711	12,075	12,075	**360**
898	现有学校资助则例－家具及设备(整体拨款)	358	336	653	**355**
900	现有学校资助则例－保养、修葺及小规模改善工程(整体拨款)	1,400,000	1,489,750	1,489,750	**1,395,732**
976	职业训练局(整体拨款)	67,310	75,083	75,083	**80,588**
	资助金总额	1,506,379	1,577,244	1,577,561	**1,477,035**
	非经营账目总额	1,531,213	1,608,019	1,607,629	**1,505,423**
	开支总额	80,372,579	79,565,350	79,080,022	**75,834,241**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教育局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75,834,241,000 元，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3,245,781,000 元，而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实际开支减少 4,538,338,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74,061,420,000 元，用以支付教育局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教育局的人手编制有 6 408 个职位。预期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会净减少 40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4,770,545,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23–24 (实际) ($'000)	2024–25 (原来预算) ($'000)	2024–25 (修订预算) ($'000)	**2025–26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3,944,341	4,106,537	4,078,736	**4,193,427**
— 津贴	94,079	118,890	102,472	**112,983**
— 工作相关津贴	45	35	53	**53**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12,809	16,419	12,319	**16,335**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279,499	324,917	320,873	**355,069**
部门开支				
— 临时雇员	787,848	872,396	871,814	**886,072**
— 就特别委任而支付的酬金	108,523	135,533	116,240	**135,326**
— 一般部门开支	915,068	981,595	1,005,630	**1,003,924**
其他费用				
— 教师训练	101,362	122,940	113,677	**126,941**
— 课程发展处	237,121	253,172	245,571	**267,545**
— 官立学校科目及课程整笔津贴	138,857	138,418	140,006	**137,626**
— 职业及专上教育的资助及奖学金计划	1,735,622	2,030,007	1,901,434	**2,334,834**
— 学校课外活动、计划、津贴及奖品	459,764	630,709	631,193	**670,709**
— 日校学生津贴¶	1,995,690	1,957,500	1,977,500	**7,500**
资助金				
— 小学资助则例	21,296,591	21,910,319	21,645,472	**20,920,930**
— 中学资助则例	25,026,291	26,153,314	25,735,406	**24,871,308**
— 特殊学校资助则例	3,661,604	3,756,540	3,764,691	**3,783,230**
— 直接资助计划	5,322,446	5,279,114	5,540,776	**5,678,177**
— 幼儿中心资助计划	19,264	19,714	19,569	**20,118**
— 向按位津贴学校给予援助	115,683	124,623	120,694	**128,970**
— 英基学校协会小学	16,919	16,946	16,943	**16,957**
— 英基学校协会中学	138,632	115,935	115,925	**94,215**
— 向私立学校、教育机构及自修室发还租金、差饷和地租	154,736	159,508	169,709	**164,124**

	2023–24 (实际) ($'000)	2024–25 (原来预算) ($'000)	2024–25 (修订预算) ($'000)	**2025–26 (预算) ($'000)**
— 杂项教育服务	937,559	424,227	351,246	**365,231**
— 职业训练局	3,500,870	2,813,902	2,926,004	**2,854,915**
— 幼稚园教育计划	5,799,513	5,206,290	5,291,913	**4,914,901**
	76,800,736	77,669,500	77,215,866	**74,061,420**

¶ 为中学日校、小学和幼稚园学生提供的 2,500 元学生津贴会由二零二五至二六学年起取消。

5 在**分目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一般)**项下的拨款 2,877,000 元，用以支付任职教育局公积金分组的公务员的薪金及津贴。如未经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预先批准，不得超支。本分目下的支出由学校公积金归还政府。

非经营账目

资助金

6 在**分目 898 现有学校资助则例 – 家具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355,000 元，用以支付营办中的资助学校更换及添置家具和设备的开支，而每个项目的资助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并且不属综合家具及设备经常津贴的涵盖范围，例如更改课程及开办额外班级引致的新需求，以及更换因天灾、火灾及爆窃而损失的标准项目。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298,000 元 (45.6%)，主要由于对更换及新置家具和设备的需求减少。

7 在**分目 900 现有学校资助则例 – 保养、修葺及小规模改善工程(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1,395,732,000 元，用以支付营办中的资助学校进行保养、修葺及小规模改善工程的开支，而每个项目的资助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

8 在**分目 976 职业训练局(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80,588,000 元，用以支付职训局辖下现有教学及训练场所更换及添置家具和设备的开支，而每个项目的资助金额在 20 万元以上但不超过 1,000 万元。

分目 (编号)	项目 (编号)	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核准承担额	截至31.3.2024止的累积开支	2024–25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801	兼读制专业课程学生资助试行计划	434,000	326,200	46,700	61,100
	806	加强校长和教师的持续专业发展	500,000	96,582	61,699	341,719
	833	非华语家长教育活动	15,000	8,716	4,013	2,271
	851	自资专上教育提升及启动补助金计划	1,260,000	196,421	70,710	992,869
	954	职学国际交流学习先导计划	19,950	6,384	5,267	8,299
			2,228,950	634,303	188,389	1,406,258
非经营账目						
871		**职业训练局**				
	89A	更换1辆8座位多功能私家车	600	—	—	600
			600	—	—	600
		总额	2,229,550	634,303	188,389	1,406,858